

证券代码：300738

证券简称：奥飞数据

公告编号：2021-072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以书面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以电话通知、电子通讯通知、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送达各位董事。应当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其中董事罗翼、李进一、陈敏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冯康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以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定了《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二次修订稿）》。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预案（二次修订稿）》。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定了《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定了《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公司拟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为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

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的相关要求，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了承诺。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减少产业投资基金投资额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奥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减少产业投资基金投资额。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1 日